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 土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编制单位：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建设单位：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法人代表：王爱田

编制单位：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法人代表：王爱田

项目负责人：何同华

建设单位

电话：15006992988

传真：15006992988

邮编：256812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

编制单位

电话：15006992988

传真：15006992988

邮编：256812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

目 录

前 言	1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2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四、环境保护设施	9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六、验收执行标准	15
七、验收监测内容	18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九、验收监测结果	23
十、验收监测结论	29

前 言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总占地面积 73370m²，包括一座办公室、生产车间和仓库。公司投资 200 万元建设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0%。本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全年生产时间 18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1440 小时。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17 年 9 月，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1 月 16 日，滨州市沾化区环境保护局以沾环建审【2017】69 号《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2019 年 3 月，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九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监测工作。山东九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至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一、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				
建设单位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				
联系人	何同华	联系电话	15006992988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 ）
占地面积	73370 平	建筑面积	——		
开工日期	2017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投入试运行时间	2019 年 3 月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	——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沾化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17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文号	沾环建审【2017】69 号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完成时间	2017 年 9 月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和试运行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19 年 3 月		
验收范围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				
验收内容	核查该项目在设计、施工阶段对环评报告（含变更说明）、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核查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材料的使用情况。 核查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 核查该项目环保管理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 核查该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核查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有新建环境敏感建筑物。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19 年 3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3 月 22 日~23 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		
运行时间	年生产 180 天，每 8 小时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 年 8 月）；
-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2 月）；
-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2 月修改）；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 9 月）；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2.17）；
- 《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
-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
-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
-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 号）；

-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转发<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通知》（鲁环函〔2012〕509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评函〔2012〕138号）；
- 《关于公开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529号）；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国务院令 第682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7.16）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6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9月）；
-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6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沾化县环境保护局，沾环建审【2017】69号，2017年11月16日）。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滨州市沾化区位于山东省北部，渤海湾南岸，黄河三角洲腹地，东部由北向南与东营市河口区、利津县为邻，南连滨城区，西南部与阳信县接壤，西部与无棣县毗连。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45'~118°21'，北纬 37°34'~38°11'。滨州市沾化区位于山东省北部、渤海湾南岸，面积 2215 平方公里，辖 12 个乡镇、办事处，438 个行政村，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人口 38.9 万，是国家命名的“中国冬枣之乡”。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北纬 37°52'4.8"，东经 118°97'1.199"），详细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东南 830 米为沿河村，西南 1800 米为垛鄆村。项目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本项目所在地理区域无敏感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级别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环境功能
声环境	厂区 200 米范围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大气环境	沿河村	ES	8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垛鄆村	WS	1800	
地表水环境	徒骇河	W	195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标准
	垛 SD009 水库	S	12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区周围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3.2 建设内容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建设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本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环评批复及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生产线一条	位于厂区北部，生产设备包括料斗、水泥仓、水泥稳定土拌合站，用于生产水泥稳定土。	位于厂区北部，生产设备包括料斗、水泥仓、水泥稳定土拌合站，用于生产水泥稳定土。	无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南侧，砖混结构，1 层，建筑面积 300m ² 。	位于厂区东南侧，砖混结构，1 层，建筑面积 300m ² 。	无
	原材料堆放区	露天堆放，厂区东西有两个堆放区，堆放面积共 3000m ² 。	露天堆放，厂区东西有两个堆放区，堆放面积共 3000m ²	无
	水泥仓	2 台 100t 水泥仓。	2 台 100t 水泥仓。	无
	变电室	位于厂区西南侧，砖混结构，1 层，建筑面积 12m ² 。	位于厂区西南侧，砖混结构，1 层，建筑面积 12m ² 。	无
公辅工程	供水	3353m ³ /a，沾化区自来水站。	3353m ³ /a，沾化区自来水站。	无
	供电	8 万 kWh/a，引自富国供电所。	8 万 kWh/a，引自富国供电所。	无
	供暖	本项目生产区不提供供暖，办公区由空调供暖。	本项目生产区不提供供暖，办公区由空调供暖。	无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起尘以及水稳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烟筒排放；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储存，并设有洒水、喷淋、苙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起尘以及水稳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烟筒排放；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储存，并设有洒水、喷淋、苙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无
	废水治理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后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后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无
	噪声治理	项目噪声设备主要是装载机、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泵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 70~90dB(A) 设备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相关措施。	项目噪声设备主要是装载机、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泵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 70~90dB(A)设备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相关措施。	无
	固废治理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无

3.3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见下表。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1	料斗	--	个	5	10
2	水泥仓	100t	台	2	4
3	水泥稳定土拌合台	400 型	台	2	2
4	装载机	ZL50D-3	辆	1	3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消耗材料名称	环评用量	实际数量	单位	来源
1	石粉	2000	2000	t/a	外购
2	石屑	2000	2000	t/a	外购
3	0.5-1 石子	16000	16000	t/a	外购
4	1-2 石子	16000	16000	t/a	外购
5	1-3 石子	16000	16000	t/a	外购
6	水泥粉	5000	5000	t/a	外购
7	水	3000	3000	t/a	由沾化区自来水公司提供
8	电	8 万	8 万	kWh/a	引自富国供电所
9	水	3353	3353	m ³ /a	沾化区自来水站

3.4 水源及水平衡

（一）给水：本项目用水包括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用水。生活用水需水量为 230.4m³/a，由沾化区自来水站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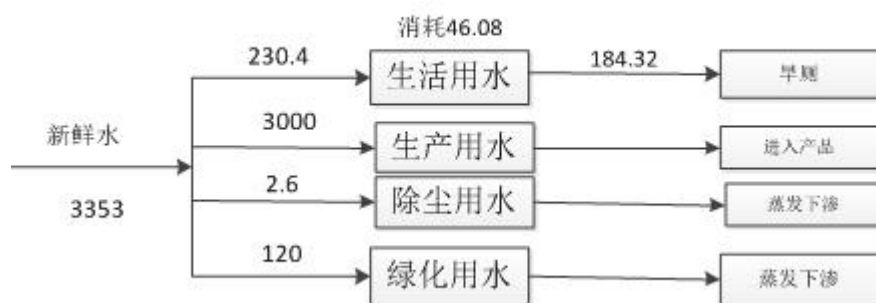
（二）排水：①生活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废水产生量为 184.32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和氨氮。污染物浓度 COD：350mg/L、BOD₅：250mg/L、SS：200mg/L、氨氮 20mg/L，产生量为 COD：0.065t/a、BOD：0.046t/a、SS：0.037t/a、氨氮：0.0037t/a。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定期清理，外运堆肥不外排。

②生产用水：项目生产用水量占产品生产总量的 5%，项目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则生产用水量为 3000m³/a。

③绿化用水：绿化用水按 1L/m²·d 计算，年绿化用水天数按 150 天计算，绿化面积 800m²，用水量 120m³/a。

④除尘用水：项目在生产期间使用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每年除尘用水量为 2.6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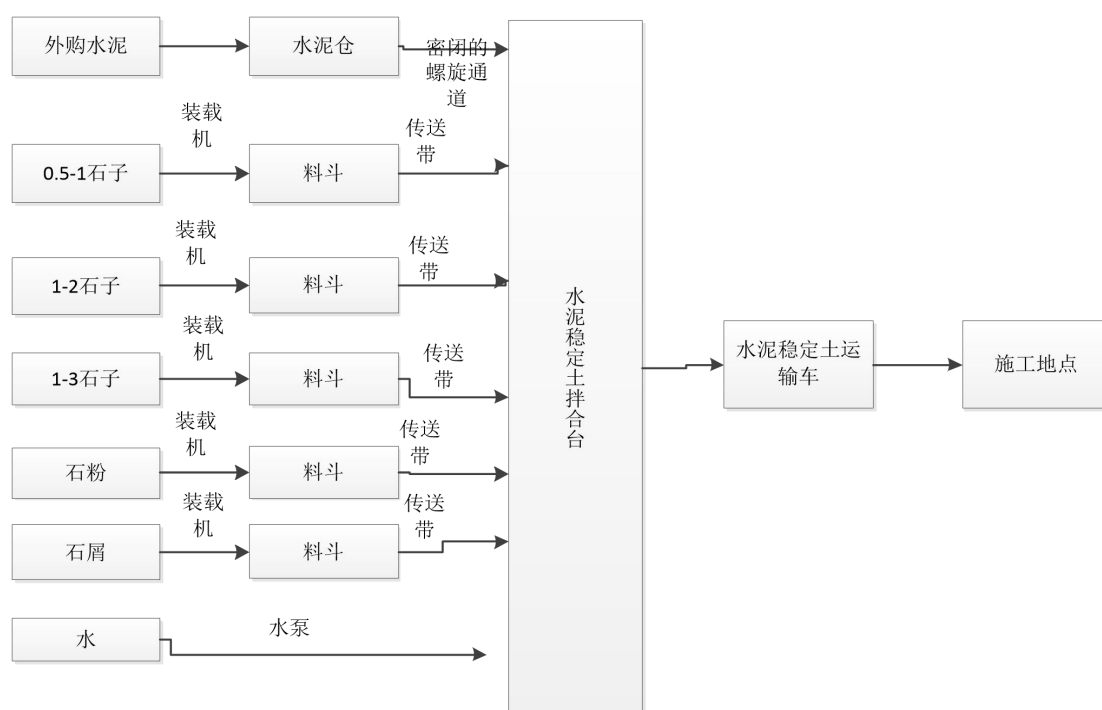
综上，项目全部建成总用水量为 3353m³/a。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3.5 生产工艺

1、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购买的 0.5-1 石子、1-2 石子、1-3 石子、石粉、石屑放入相应的料区堆好，盖上防尘网，水泥粉料由槽罐车自带的空压机打入水泥仓储存。生产时将所需原料（各种类型的石子、石粉、石屑）通过计量装置称量后，分别由装载机装入料斗中，由传送带送入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泥则按配比计量后通过密闭的螺旋通道送入水泥稳定土拌合站，利用水泵将水池中的水喷淋至搅拌机内，将原材料进行充分搅拌。搅拌完成后，将产品水泥稳定土装入运输车，并在出厂检验合格后运输交付客户。

本项目生产工艺相对比较简单，所有工序均为物理过程，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计量配送，然后进行搅拌混合，搅拌好的产品由运输车运走，最后送建筑工地。

本项目石子、石粉、石屑运输以皮带输送方式完成，搅拌用水使用水泵喷淋供水。

3.6 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生产符合大于 75%，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生产设备变更	料斗 5 个、水泥仓 2 个、水泥稳定土拌合台 2 台、装载机 1 辆	料斗 10 个、水泥仓 4 台、装载机 3 辆	满足实际生产需求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现场生产设备

四、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气

项目运营其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启程以及水稳拌合站产生的粉尘。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烟筒排放；石料厂采用如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储存，并设有洒水、喷淋、芷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城店（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料场路面硬化，出口出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污染物见表。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项目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处理措施及去向
废气	水泥入水泥仓产生的仓顶粉尘	颗粒物	连续	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泥罐产生的粉尘	颗粒物	连续	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环保设备

4.1.2 废水

营运期废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用水。

(1) 职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污染物主要是 COD、BOD₅、NH₃-N 和 SS。该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每人每天用水按 80L，则用水量为 0.8t/d，年生产 180 天，年用水量为 230.4t。产污系数取 0.8，则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4.32t；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②生产用水：项目生产用水量占产品生产总量的 5%，项目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则生产用水量为 3000m³/a。

③绿化用水：绿化用水按 1L/m²·d 计算，年绿化用水天数按 150 天计算，绿化面积 800m²，用水量 120m³/a。

④除尘用水：项目在生产期间使用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每年除尘用水量为 2.6m³/a。

综上，项目全部建成总用水量为 3353m³/a。

4.1.3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装载机、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泵等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70-90dB（A）之间。本项目通过低噪声设备，并对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设置消声减震装置，并通过厂房隔声吸声、种植高大乔木隔声等阻挡噪声传播。

噪声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详见下表。

噪声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设备名称	源强	台数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设施
----	---------	----	----	----	------	------

1	装载机	75~90	3	生产车间	连续	建筑隔音、距离衰减
2	水泥稳定土拌合站	65~70(正常工况)	2	生产车间	连续	建筑隔音、距离衰减
3	水泵	70~75	2	生产车间	连续	建筑隔音、距离衰减

4.1.4 固体废物

项目所产生的固废为生活固废，职工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环境风险源识别

本项目为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涉及的原辅料主要为石粉、石屑、石子、水泥粉等，通过对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的理化性质分析可知，无有毒有害物质，原辅料能得到有效的存放和处理。综上所述，项目区内不存在重大危险源。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风险防范措施是设备操作不当引起危险，具体防范措施如下：

①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a.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防火和安全卫生标准、规范，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需要，符合生产过程中对防火、安全卫生、运输、安装及检修的需要。

b.工艺装置应尽量安排在封闭车间，同时加强通风换气。

c.建筑结构抗震按当地地震的基本烈度设防。

d.装置内设逃逸通道，以便发生事故时人员的安全撤离。

②工艺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工艺装置密闭化、管道化。

③防毒措施

a.对运转设备机泵、阀门、管道材质的选型选用先进、可靠的产品，并加强生产过程中设备与管道系统的管道与维修，专人定期巡检。

b.生产装置设置地点地面进行严格防渗处理。

c.生产车间内加强通风，操作室设正压通风。

d.自控设计中设计安装安全自动控制系统和安全连锁报警装置。

e.加强个人防护措施，车间职工应实行定期查体制度。

④装置设备布置考虑安全距离、疏散、急救通道。

⑤电气、电讯安全防范措施

- a.装置内所有电缆及电缆桥架选用阻燃或难燃性。
- b.在装置主要操作区、巡检通道、配电室等场所设置应急照明。
- c.工艺装置内建筑物、构筑物的防雷分类及防雷措施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的有关规定执行。

⑤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完善废水收集系统。

⑥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项目生产区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东南方向 830m 的沿河村，满足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b.针对火灾事故，制定应急监测方案，配备必要应急监测力量。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未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0%，各项环保设施具体投资情况见下表。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措施内容		环保设施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水	化粪池		1
2	废气	布袋除尘装置	2 套	1.5
		防尘网	5 个	5
		雾炮机	1 个	1
3	固废	固废收集装置	2 个	0.5
4	噪声	优化布置，设备基座设置减震垫，选用低噪音设备		3
5	绿化	800m²		8
总计				20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工程建设主体工程、环保工程、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等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满足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设计、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初步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1	生活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2	废气	有组织排放	水泥入水泥仓产生的仓顶粉尘	水泥入水泥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水泥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	水泥入水泥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水泥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	水泥入水泥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水泥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
			水泥罐产生的粉尘			
		无组织排放	石料场	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芷盖等综合措施抑尘	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芷盖等综合措施抑尘	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芷盖等综合措施抑尘
			水稳拌合站搅拌	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装卸起尘	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3	噪声			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措施	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措施	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措施
4	固体废物			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结论

5.1.1.1 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起尘以及水稳定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

①有组织排放废气

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的烟筒排放，水泥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烟筒排放，有组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域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

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苫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套除尘设施，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确保厂界无组织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5.1.1.2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5.1.1.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装载机、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泵等生产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须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相关措施，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1.1.3 固废

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生项目所产生的固废均能妥善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2 措施

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汇总一览表

序号	因素	环节	污染物	措施
----	----	----	-----	----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	水泥入水泥仓产生的仓顶粉尘	颗粒物	水泥入水泥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由15m高的烟筒排放；水泥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的烟筒排放。
			水泥罐产生的粉尘		
		无组织废气	石料场		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苫盖等综合措施抑尘。
			水稳拌合站搅拌		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装卸起尘		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
2	废水		生活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生活废水经防渗处理的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
3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设备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相关措施。
4	固废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1.3 建议

- 1、加强企业环境管理，保证污染防治措施的正常运转，使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 3、继续扩大厂界周围绿化面积，搞好绿化，美化环境，提高绿化带的环境效益。

5.2 审批意见

沾环建审[2017]69号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6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830米处，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办公区和仓库，配置料斗、水泥仓、400型水泥稳定土拌合站等设备，建成后年产水泥稳定土6万吨。该项目未批先建，沾化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行政处罚（沾环罚字[2017]第15号），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在区发改部门备案，备案号:171602123。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可以满足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因此，我局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须采取消声、隔声、降

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 中 2 类标准。

(二)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起尘以及水稳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净化处理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后排放；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苫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生点(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确保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严格落实废水处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四)妥善处理固体废物。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五)根据环评结论，项目厂区须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六)其他方面。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项目不得自备燃煤燃气燃油锅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零。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在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后，及时公开相关环境信息。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四、项目投产运营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沾化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要按规定程序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项目的性质、工艺、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运营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情形的，你公司应组织环境影响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七、本批复是我局对该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查意见。项目涉及的其他事项，遵照其他有关部门的要求。

(公章)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mg/m ³)
1	厂界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 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1.0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限 (mg/m ³)
1	水泥入水泥仓 产生的仓顶粉尘	颗粒物	《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 表 2 中重点 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	10
2	水泥罐产生的 粉尘			

6.3 噪声监测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dB(A)
1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2 类：昼间 60 夜间 50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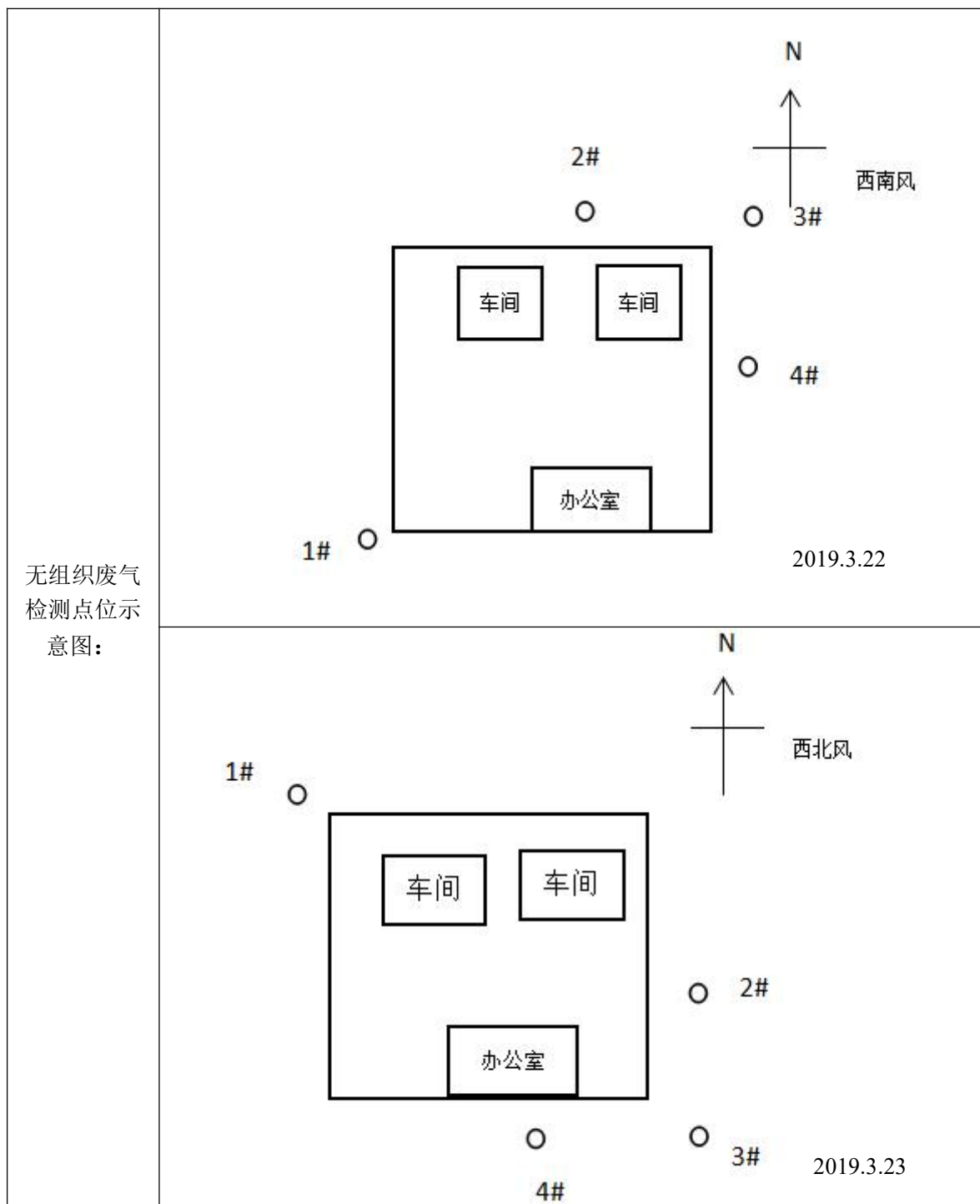
验收监测因子、频次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有组织废气	1#东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进口）；1#东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2#西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进口）；2#西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3#东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4#东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5#西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6#西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排气筒相对位置图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验收监测因子、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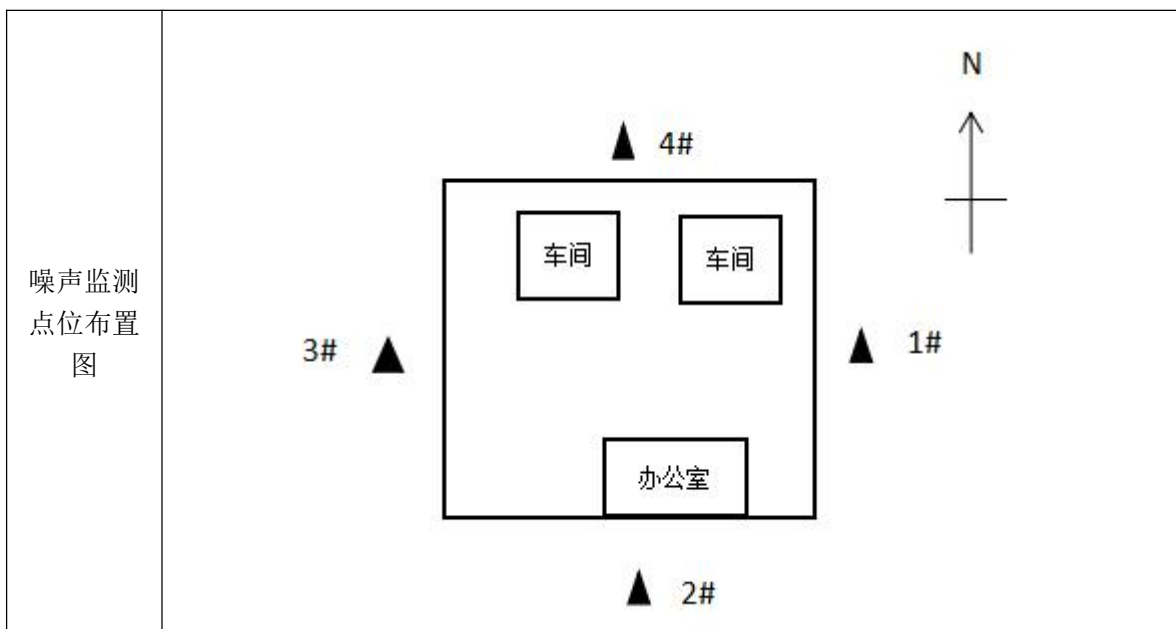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厂界外 1 个点，下风向厂界外 3 个点（具体点位监测时根据风向确定）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7.1.2 厂界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因子、频次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东、西、南、北厂界各设一个点），具体点位示意图见下图	噪声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项目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无组织）	GB/T15432-1995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0.001
颗粒物（有组织）	HJ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GB/T16157-1996	固定源排气中颗粒无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SDJS/JD112	固定源废气： 颗粒物
	低浓度最懂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SDJS/JD113	固定源废气： 颗粒物
	手持气象仪	5500	SDJS/JD129	气象参数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SDJS/JD99、100、101、10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DJS/JD12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声级校准器	AWA6022A	SDJS/JD12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THCZ-150	SDJS/JD0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源废气： 颗粒物
实验室	电子天平	AUW120DASSY	SDJS/JD01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3.1 废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8.3.2 废气监测质控措施

8.3.2.1 采样设备定期流量校准

项目分析仪器标气标定，单点校准；采用国标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

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监测数据及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4.1 噪声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在噪声监测过程中，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技术规定执行，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过程中测量仪器均用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校准器校准合格后使用。

8.4.2 噪声监测质控措施

(1) 监测仪器和声校准器在有效检定期内，监测测试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2) 声级计在测量前后使用噪声值为 94.0 dB（A）的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3) 测量在无雨、无雪天气条件下进行，风速 5.0m/s 以上停止测量。

(4) 测量时传声器加风罩。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23 日进行，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对各生产装置生产负荷记录进行查验，汇总情况见下表。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设备运行时长(h/a)	设计时长(h/a)	负荷比(%)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	2019.3.22	7	8	87.5
	2019.3.23	7	8	87.5

监测期间所有生产设备均满负荷运行，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在75%以上，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下表。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颗粒物			单位: mg/m ³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2019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3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上风向	0.293	0.259	0.273	0.298	0.247	0.334
2#下风向	0.503	0.390	0.461	0.679	0.467	0.615
3#下风向	0.411	0.604	0.592	0.419	0.647	0.455
4#下风向	0.777	0.558	0.649	0.530	0.563	0.526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最大浓度为0.77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东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进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60					
高度（m）	—					
烟温（℃）	18.4	18.8	17.4	18.6	18.7	17.7
废气量（Nm ³ /h）	15402	15098	15251	15500	15684	15328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813.3	843.1	817.8	843.0	823.3	789.8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12.526	12.729	12.472	13.066	12.913	12.106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1#东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65					
高度（m）	15					
烟温（℃）	17.3	17.6	16.4	17.5	17.8	16.1
废气量（Nm ³ /h）	15150	14684	14828	15040	15206	14970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4.0	4.4	4.2	4.3	4.1	4.0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61	0.065	0.062	0.065	0.062	0.060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2#西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进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60					
高度（m）	—					
烟温（℃）	18.2	18.3	17.5	18.4	18.8	17.3
废气量（Nm ³ /h）	15319	15219	15120	15481	15271	15698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678.7	684.7	684.2	682.5	701.3	667.8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10.397	10.420	10.345	10.566	10.710	10.483

备注	无					
----	---	--	--	--	--	--

检测点位	2#西上料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65					
高度（m）	15					
烟温（℃）	17.0	17.4	16.9	17.8	17.3	16.5
废气量（Nm ³ /h）	15066	14820	14687	15138	14937	15289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3.2	3.5	3.8	3.5	3.8	3.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48	0.052	0.056	0.053	0.057	0.052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3#东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17					
高度（m）	18					
烟温（℃）	22.3	23.7	21.5	22.0	24.9	20.6
废气量（Nm ³ /h）	249	255	241	264	231	272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4.4	4.3	4.7	4.1	4.7	4.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4#东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17					
高度（m）	18					
烟温（℃）	22.1	23.7	21.4	23.0	23.6	20.5
废气量（Nm ³ /h）	249	269	241	255	262	235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2.9	3.1	3.3	3.3	2.9	3.1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5#西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17					
高度（m）	18					
烟温（℃）	21.6	22.4	21.7	21.3	22.9	21.6
废气量（Nm ³ /h）	257	226	263	234	248	241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3.0	3.2	3.3	3.4	3.1	3.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备注	无					

检测点位	6#西水泥罐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日期	2019.03.22			2019.03.23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m）	0.17					
高度（m）	18					
烟温（℃）	22.8	24.4	21.2	22.6	23.7	22.3
废气量（Nm ³ /h）	240	246	264	233	255	226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	3.6	3.2	3.7	3.8	3.3	3.5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备注	无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上料工序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3mg/m³，西上料口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mg/m³，3#东水泥罐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7mg/m³，4#东水泥罐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3mg/m³，5#西水泥罐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 3.4mg/m³，#6 西水泥罐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mg/m³，满足有组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域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9.2.1.2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	2019 年 3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外 1m	55.8	44.7	56.0	44.9
2#	南厂界外 1m	56.7	45.4	56.8	45.7
3#	西厂界外 1m	55.4	43.8	55.6	43.6
4#	北厂界外 1m	57.3	46.1	57.5	46.4

由上表可以看出, 验收监测期间四侧厂界噪声值昼间在 55.4~57.5dB(A)之间,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

9.2.1.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本项目废气为粉状物料筒库呼吸粉尘、搅拌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实际排放量计算结果如下:

各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污染物名称	监测最大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时间 (h)	实际排放量 (t/a)
颗粒物	0.1193	1440	0.172

经计算, 本项目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172t/a。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通过检测结果可知布袋除尘器装置对东上料口排气筒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9.46%~99.5%, 西上料口排气筒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9.4%~99.54%。

9.2.2.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污口不具备检测条件。

9.2.2.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昼、夜间噪声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要求, 说明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大大降低了噪声的影响, 达到了较好的降噪效果。

9.2.2.3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域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外排废气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要求，说明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大大降低了废气的影响，效果良好。

9.2.2.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所产生的固废为职工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废生活垃圾得到了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固体废物治理设施切实有效。

十、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滨州交通工程公司主体工程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际生产负荷大于设计负荷的75%，符合验收监测条件的要求，验收结果有效。其验收结论如下：

10.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777\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项目东上料工序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3\text{mg}/\text{m}^3$ ，西上料口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text{mg}/\text{m}^3$ ，3#东水泥罐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7\text{mg}/\text{m}^3$ ，4#东水泥罐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3\text{mg}/\text{m}^3$ ，5#西水泥罐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 $3.4\text{mg}/\text{m}^3$ ，#6西水泥罐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text{mg}/\text{m}^3$ ，满足有组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域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10.2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置。

10.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四侧厂界噪声值昼间在 $55.4\sim 57.5\text{dB(A)}$ 之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10.4 固废

项目所产生的固废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废生活垃圾得到了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10.5 卫生防护距离符合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经现场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

审批意见:

沾环建审[2017]69号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6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830米处,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办公区和仓库,配置料斗、水泥仓、400型水泥稳定土拌合站等设备,建成后年产水泥稳定土6万吨。该项目未批先建,沾化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行政处罚(沾环罚字〔2017〕第15号),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在区发改部门备案,备案号:171602123。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可以满足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和要求。因此,我局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须采取消声、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二)做好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泥进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石料堆场起尘、装卸起尘以及水稳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净化处理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后排放;石料场采用入棚入仓等封闭方式存储,并设有洒水、喷淋、苫盖等综合措施进行抑尘,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加盖封闭,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料场路面应实施硬化,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确保无组织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 严格落实废水处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经防渗处理的集粪池收集后，由当地农民清运用作农肥，不外排。

(四) 妥善处理固体废物。项目运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箱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五) 根据环评结论，项目厂区须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

(六) 其他方面。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项目不得自备燃煤燃气燃油锅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零。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在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后，及时公开相关环境信息。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四、项目投产运营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沾化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要按规定程序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项目的性质、工艺、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运营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情形的，你公司应组织环境影响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七、本批复是我局对该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查意见。项目涉及的其他事项，遵照其他有关部门的要求。



抄送：区环境监察大队

3-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4706185764C

名称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类型 全民所有制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富桥路西3号

法定代表人 王爱田

注册资金 叁仟零捌拾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7年04月08日

经营期限 1997年04月08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公路路基、路面、桥涵建安工程；公路养护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劳务分包；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02月 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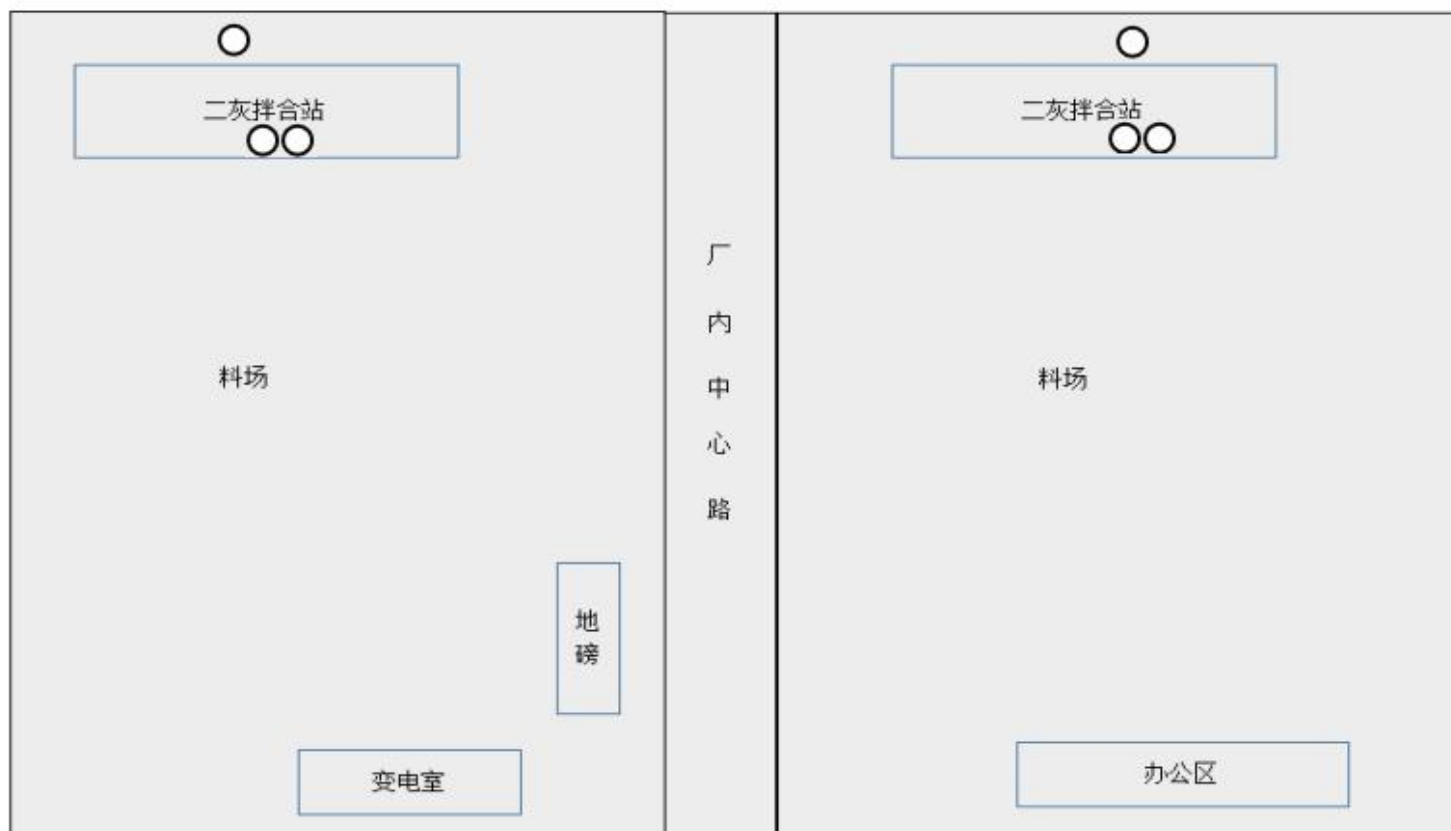
提示：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 100000）



附图2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排气筒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角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		环评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滨州市沾化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沾环建审[2017]69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九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7.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8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年平均工作时		1440h		
运营单位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624706185764C		验收时间		2019 年 3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颗粒物		4.7mg/m³	10mg/m³			0.172t/a				0.172t/a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4 月 12 日，滨州交通工程公司根据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检测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为沾化区滨海镇沿河村西北 830 米处，占地面积 73370m²，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工程组成主要包括：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生产线一条、原材料堆放区 3000m²；辅助工程办公室 300m²、变电室 12m² 以及相应的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环保工程包括：2 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1 台雾炮机、防尘网、1 套车轮及车身清洗装置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化粪池、隔音降噪设施等。主要生产设备：料斗 10 台、水泥仓 4 台、水泥稳定土拌合 2 台、装载机 3 台等；生产过程为：以石子、石粉、石屑、水泥等为原料，经计量称量、投料拌合、搅拌、装入运输车，等过程制得产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7 年 9 月由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2017 年 11 月 16 日通过滨州市沾化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沾环建审【2017】69 号），项目于 2018 年 01 月建成，环保设施 2019 年 2 月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山东九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至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检测。项目尚未办理排污许可证，项目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举报、投诉，2017 年 7 月 3 日滨州市沾化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检查，对其未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进行了处罚（沾环罚字〔2017〕第 15 号），公司已缴纳了罚款。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滨州交通工程公司年产 6 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

建设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内容基本一致，料斗 5 台，实际 10 台；水泥仓 2 台，实际 4 台；装载机 1 台，实际 3 台。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为车轮及车身清洗废水、生活污水。车轮及车身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水泥入水泥仓过程中仓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烟筒排放；石料堆起尘、装卸起尘及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洒水、喷淋、覆盖防尘网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三）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装载机、水泥稳定土拌合站、水泵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的降噪措施为选用低噪音设备、车间封闭，减少噪声排放。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有：收集尘、生活垃圾等。收集尘会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为车轮及车身清洗废水、生活污水。车轮及车身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废气

检测报告表结果表明，检测期间东上料工序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3\text{mg}/\text{m}^3$ ，西上料口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text{mg}/\text{m}^3$ ，3#东水泥罐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4.7\text{mg}/\text{m}^3$ ，4#东水泥罐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3\text{mg}/\text{m}^3$ ，5#西水泥罐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最大浓度 $3.4\text{mg}/\text{m}^3$ ，6#西水泥罐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3.8\text{mg}/\text{m}^3$ ，有组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域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检测报告表结果表明，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77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要求。

3. 厂界噪声

检测报告表结果表明，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7.7dB(A) ，夜间最大值为 46.8dB(A) 。厂界噪声值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检测，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6.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根据竣工验收检测报告：东脉冲式布袋除尘器颗粒物去除率为 99.6%。西脉冲式布袋除尘器颗粒物去除率为 99.5%。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照环境要素监测结果，项目周边最近的地表水为垛 SD009 水库，距离约 1238 米，项目产生的碱循环液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废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距最近的敏感点-沿河村约 830 米，产生的机械噪声对敏感点住户没有影响；项目属于建筑材料行业，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理，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废气具有较完善的处理措施，检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废气污染物厂界达标，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提出了整改建议。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经补充完善相关资料、现场整改合格后，可以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达到验收合格标准，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废气排气筒无废气标示牌，应按相关要求安装废气标示牌。
- 2、上料斗上方应增加防尘帘，防止粉尘外逸。
- 3、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不规范，应分区存放并挂牌表示。
- 4、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
- 5、完善环保管理制度，部分环保管理制度应上墙。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2019 年 4 月 12 日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年产6万吨水泥稳定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企业代表	王爱田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经理	15006992988	
检测代表	丁宗董	山东九盛监测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15376288653	丁宗董
环评代表	高连东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13962276159	高连东
专 家	耿殿荣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高工	13953302881	耿殿荣
专 家	刘小斌	滨州渤海活塞有限公司	高工	18806492993	刘小斌

滨州交通工程公司

2019年4月12日